

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3 月 20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各位董事，会议于 2019 年 3 月 25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余宇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认真审议，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刊登的《龙大肉食：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公告》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刊登的《龙大肉食：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备查文件

1、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3 月 26 日